

上海市锦天城（西安）律师事务所

关于通源石油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2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

法律意见书



锦天城律师事务所
ALLBRIGHT LAW OFFICES

西安市高新区丈八一路 10 号中铁西安中心 32 层 (710065)

32/F, SianCenterBusinessLandmark, No.10Zhangba1stRoad,

High-techZone, XianCity710065.P.R.China

Tel: (8629)89840840 Fax: (8629)89840848



[REDACTED]



法定文件，随其他公告文件一并提交深圳证券交易所予以审核公告。

鉴此，本所律师根据《股东大会规则》第五条的要求，按照律师行业公认的业务标准、道德规范和勤勉尽责精神，现出具法律意见如下：

一、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程序

（一）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程序

2022年9月30日，公司以通讯表决方式召开了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三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召开2022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公司董事会于2022年10月1日在深圳证券交易所官方网站、巨潮资讯网上刊登了《通源石油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22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以下简称“会议通知”），公告了本次股东大会的会议时间、会议地点、会议审议内容、出席对象、会议登记办法以及会议联系方式等。

经核查验证，本所律师认为，本次股东大会召开会议通知的公告日

期，符合现行法律、法规、规章、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本次股东大会的召开程序

本次股东大会采取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进行。其中，根据本所律师见证，现场会议于2022年10月25日下午14时45分在西安市高新区唐延路51号人寿壹中心A座13层公司会议室如期召开，由公司董事长张国桢先生主持。

网络投票采用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向公司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网络投票时间：2022年10月25日，其中：
①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通过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2022年10月



经核查验证，本所律师认为，本次股东大会实际召开的时间、地点与《会议通知》所载明的内容一致，会议召集、召开程序符合相关法律、《股东大会规则》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本次股东大会召集人资格与出席会议人员资格

(一)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人资格

经本所律师见证，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人为公司董事会，召集人资格符合《公司法》《股东大会规则》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人员的资格

根据会议通知，截至 2022 年 10 月 18 日（星期二）（如遇停牌或休



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本公司全体股东均



公司股东及股东代理人。

经本所律师验证，上述股东及股东代理人均持有出席会议的合法证明，其出席会议的资格均合法有效。

2.参加网络投票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

[REDACTED]

计数据，参加本次股东大会网络投票并进行有效表决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共计 15 人，代表公司有表决权股份 27,482,979 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



根据表决结果，通过该项议案。

其中，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同意 26,144,879 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95.13%；反对 1,338,100 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4.87%；弃权 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

2. 审议通过了《关于〈通源石油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一期员工持

[REDACTED]

本议案属关联事项，关联股东张志坚（持有公司股份 3,180,958 股）对此进行了回避表决。

表决结果：参与该事项表决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所持有效表决股份为 97,829,615 股；同意：96,491,515 股，占出席会议股东及股东代理人（含网络投票）所持有效表决股份的 98.63%；反对：1,338,100 股，占出席会议股东及股东代理人（含网络投票）所持有效表决股份的 1.37%；弃权：0 股，占出席会议股东及股东代理人（含网络投票）所持有效表决股份的 0%；根据表决结果，通过该项议案。

其中，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同意 26,144,879 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95.13%；反对 1,338,100 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4.87%；弃权 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

3. 审议通过了《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公司第一期员工



(本页无正文，仅为《上海市锦天城（西安）律师事务所关于通源石油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22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法律意见书》签字盖章页)

上海市锦天城（西安）律师事务所（章）



律师事务所负责人： 陈欣荣

陈欣荣

经办律师： 蔡荣洁

蔡荣洁

经办律师： 王荔

王荔

二〇二二年十月二十五日